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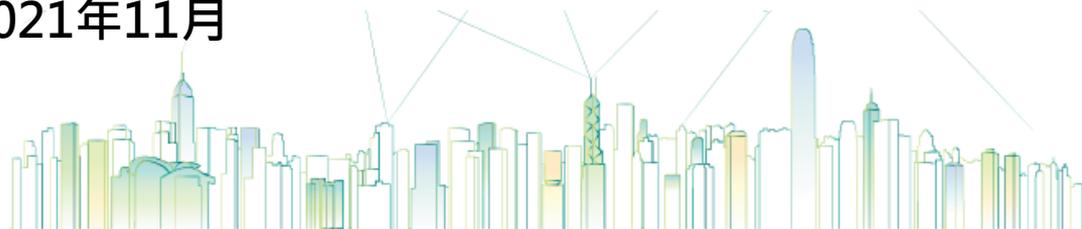
香港青年協會
the hongkong federation of youth groups



青年創研庫

「管治」專題研究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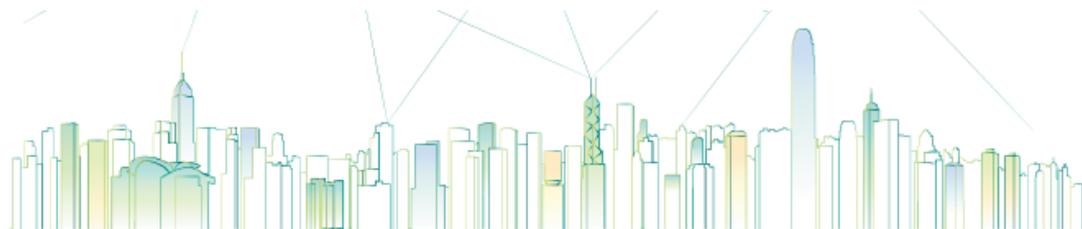
2021年11月



強化教育以維護法治

研究源起

法治不再？





01

研究背景



02

研究問題及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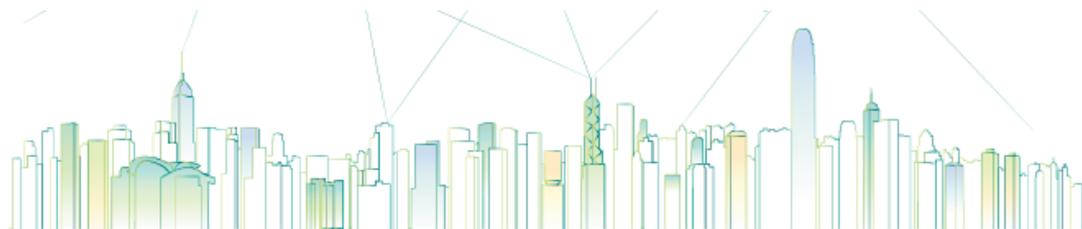
03

研究結果



04

主要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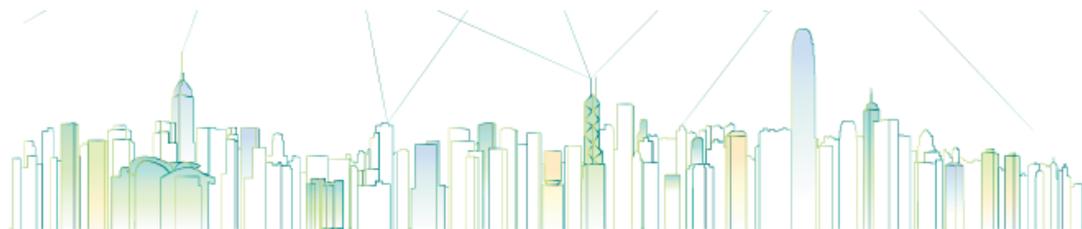


研究背景

有關法治重要概念

基本原則

基本範圍



有關法治重要數據或資料：國際和香港

世界銀行「世界管治指標」(2020)
法治指標排名(首10名)

排名	國家 / 地區	分數
1 st	芬蘭	100.00
2 nd	挪威	99.52
3 rd	新西蘭	99.04
4 th	新加坡	98.56
5 th	丹麥	98.08
6 th	瑞士	97.60
7 th	奧地利	97.12
8 th	瑞典	96.63
9 th	冰島	96.15
10 th	盧森堡	95.67

18th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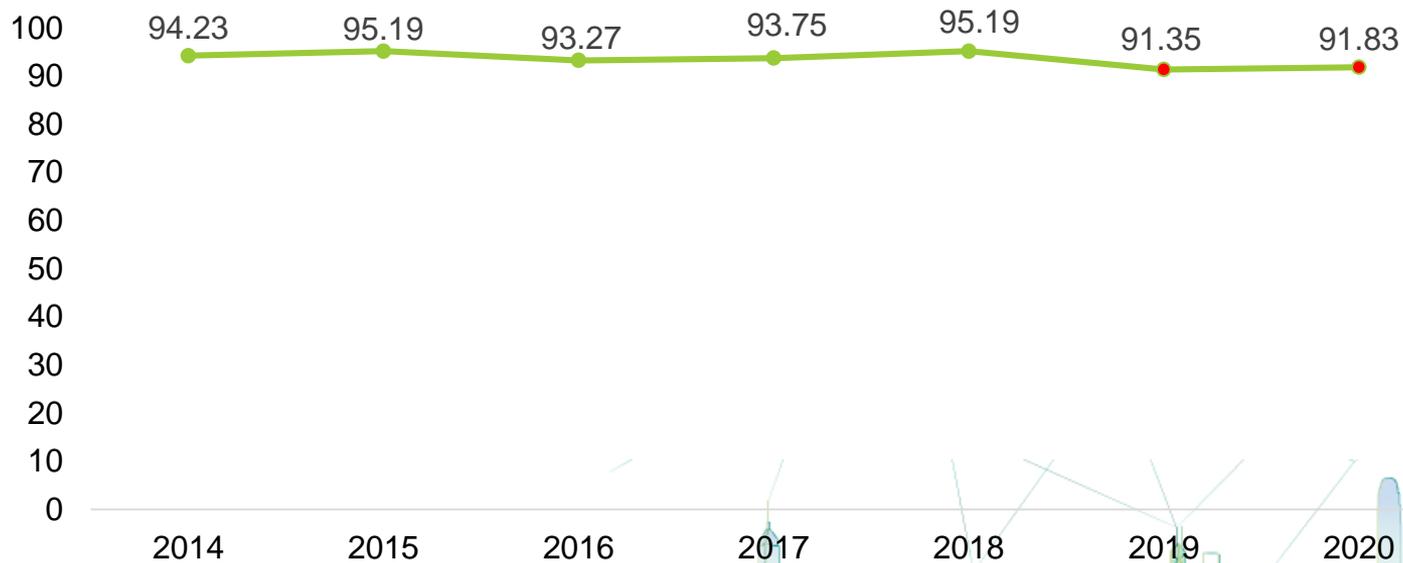
91.83

香港近年情況?

資料來源：世界銀行 World Bank, Worldwide Governance Indicators, the Rule of Law 2020。分數由0-100，100最高。

有關法治重要數據或資料：國際和香港

世界銀行「世界管治指標」
香港於法治指標的分數 (2014-2020)



資料來源：世界銀行 World Bank, World Governance Indicators, the Rule of Law, various years。分數由0-100，100最高。

有關法治重要數據或資料：國際和香港

世界正義工程「法治指數」(2021) 首10名

排名	國家 / 地區	分數
1 st	丹麥	0.90
2 nd	挪威	0.90
3 rd	芬蘭	0.88
4 th	瑞典	0.86
5 th	德國	0.84
6 th	荷蘭	0.83
7 th	新西蘭	0.83
8 th	盧森堡	0.83
9 th	奧地利	0.81
10 th	愛爾蘭	0.81

19th

香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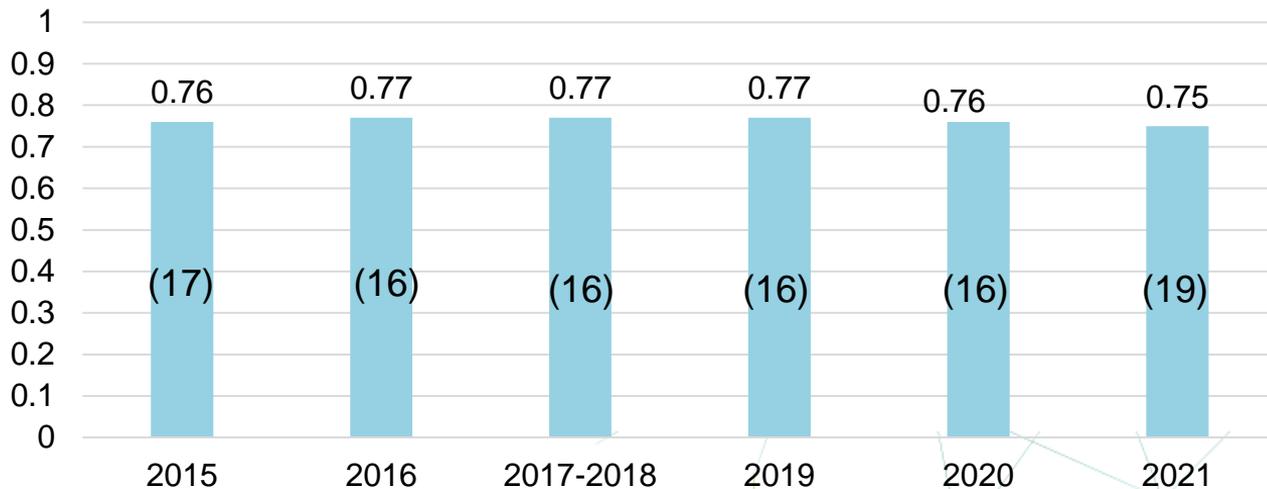
0.75

香港近年情況?

資料來源：世界正義工程 World Justice Project, Rule of Law Index, various years。分數由0-1，1為最高。

有關法治重要數據或資料：國際和香港

世界正義工程「法治指數」香港所得分數 (2015-2021)
() 內數字代表排名位置



資料來源：世界正義工程 World Justice Project, Rule of Law Index, various years。分數由0-1，1為最高。

有關法治重要資料或數據：香港

法律制度：

香港特區的法律制度建基於法治和司法獨立的原則，其憲制框架來自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根據《中國憲法》第三十一條制定的《基本法》。

目前實施的法律包括：

(1) 《基本法》；(2) 《基本法》附件三載列的在香港特區實施的全國性法律；(3) 1997年7月1日之前的原有法律，違反《基本法》或經香港特區立法機關修訂的除外；及(4) 香港特區立法機關制定的法律。

資料來源：律政司。網頁。「香港的法律制度」；香港便覽。2021。「法律制度」。2021年2月。



有關法治重要數據或資料：香港

與社會事件有關的統計資料（截至2021年7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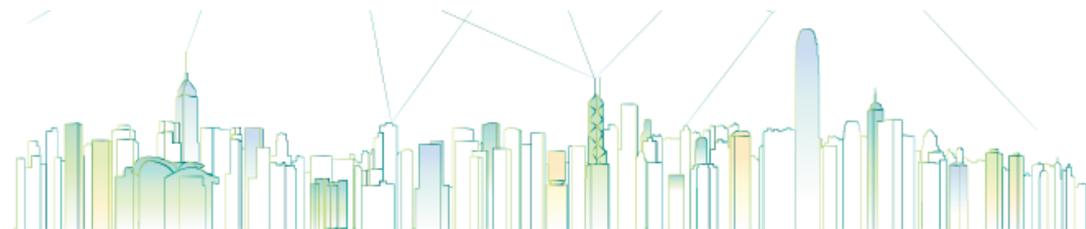
	與2014 「佔領事件」 有關的違法事件	與2016 「旺角事件」 有關的違法事件	與2019 「反修例事件」 有關的違法事件
警方拘捕人數	1,003人	93人 (全部是18歲以上) (17人為學生)	10,265人 (1,754人為18歲以下) (4,009人為學生)
當中被檢控	沒有提供	65人 (11人為學生)	2,684人 (489人為18歲以下) (1,102人為學生)
當中已完成司法程序	225人 (169人須承擔法律後果)	62人 (36人須承擔法律後果)	1,527人 (1,197人須承擔法律後果)

資料來源：特區政府新聞公報。2021。「立法會十七題：社會事件統計數字」。2021-09-29。

研究問題及方法

研究問題

1. 青年的法治觀念及守法取態面貌如何？
2. 近年社會事件對青年的法治信心有甚麼影響？
3. 維護本港法治的主要挑戰和出路方向有甚麼？



研究方法

2021年8月至10月初



實地意見調查：共529名 15至34歲香港青年

2021年9月14日至1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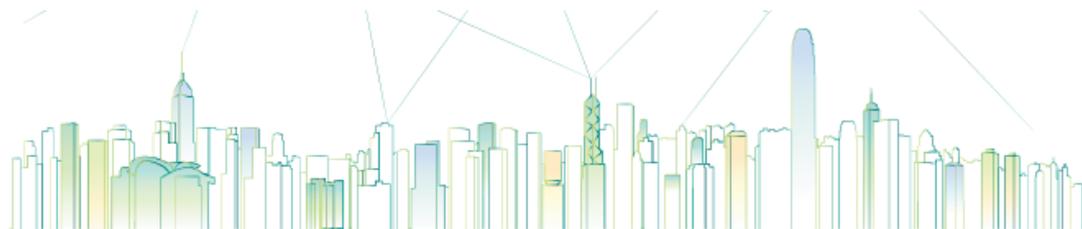
青年個案訪問：共15名（當中13名在學，2名在職）

2021年8月10日至10月3日；16至33歲青年



專家和學者專訪：共4位

2021年8月6日至9月27日



研究結果

研究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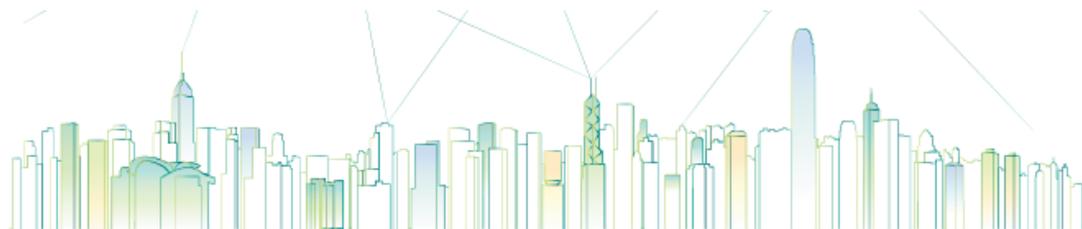
1/ 法治觀念及守法取態

2/ 連串社會事件對個人看法治的影響

3/ 優勢、隱憂、挑戰、出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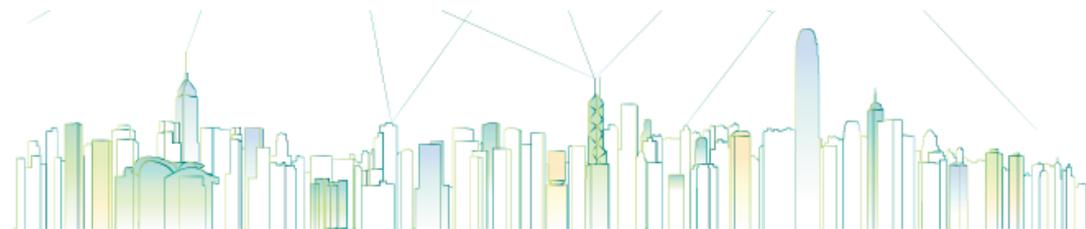
1/ 法治觀念及守法取態



受訪青年認為法治作為香港核心價值的重要性，平均分有7.87分，高於調查所設定5分的一般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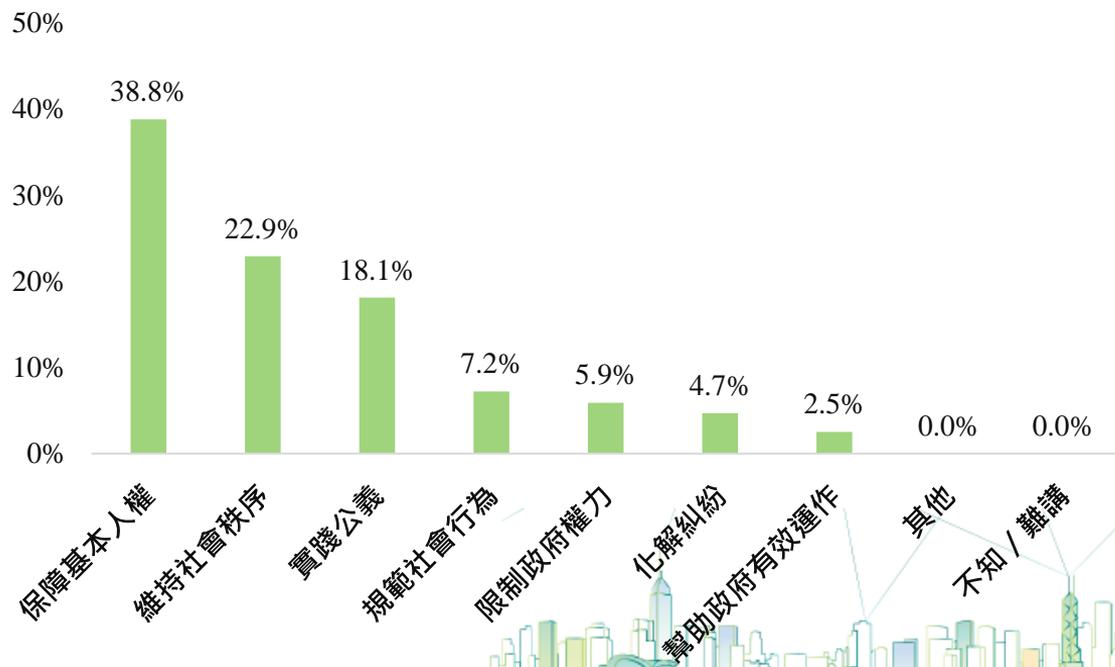
對你而言，法治作為香港社會核心價值有幾重要？
(0-10，0=完全不重要；10=非常重要；5=一般)

N=529



受訪青年普遍認為法律有相當價值或功能，當中最多人認為是保障基本人權，其次分別是維持社會秩序及實踐公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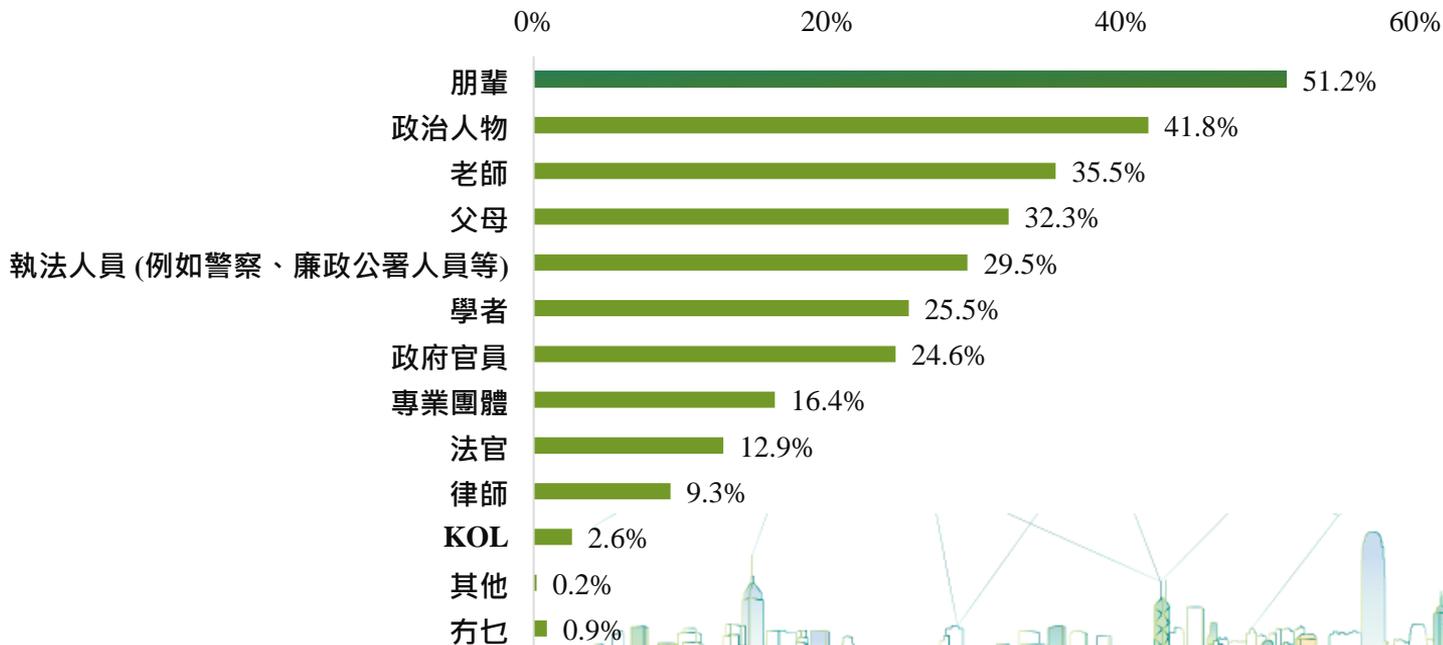
整體而言，以下邊一項，你認為係法律最重要嘅功能？(讀選項) (只選一項) N=529



過半數受訪青年表示，他們的法治觀念受到朋輩的影響最大；其次是政治人物，之後是老師或父母等。

咁邊啲人對你嘅法治觀念影響最大？(讀選項) (最多三項)

N=5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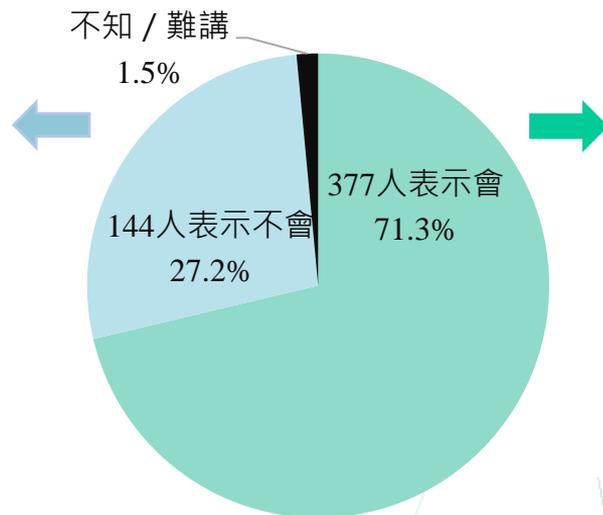
* 此題為「可選多項」題目，所列數據為選擇該項答案的次數佔總答題數字之百分比

假如認為有不合理的法例，逾七成（377人）受訪青年表示會遵守 兩成七（144人）表示不會遵守。

假如你認為有一條法例係不合理，你會唔會遵守該條例？ N=5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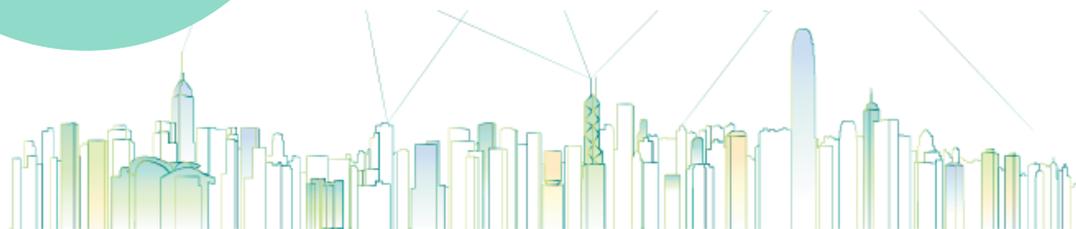
不會遵守原因：

- 87.5% 不應該遵守不合理的法例
 - 5.6% 有助改變該條法例
 - 1.4% 顯示自己反對該條法例
- n=144 (不讀選項)(只選一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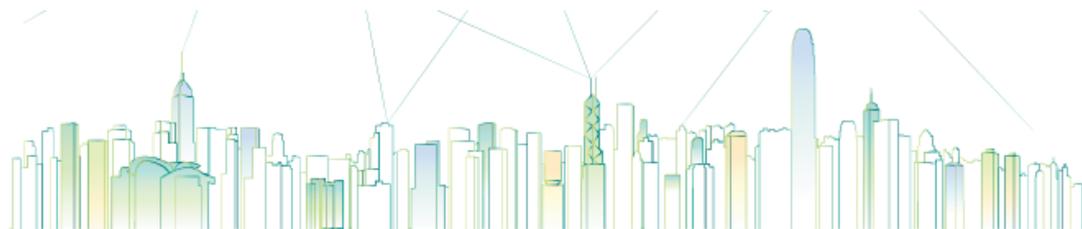


會遵守原因：

- 55.2% 不守法會被檢控
 - 22.0% 守法是市民責任
 - 15.9% 自己無能力改變，唯有接受
- n=377 (不讀選項)(只選一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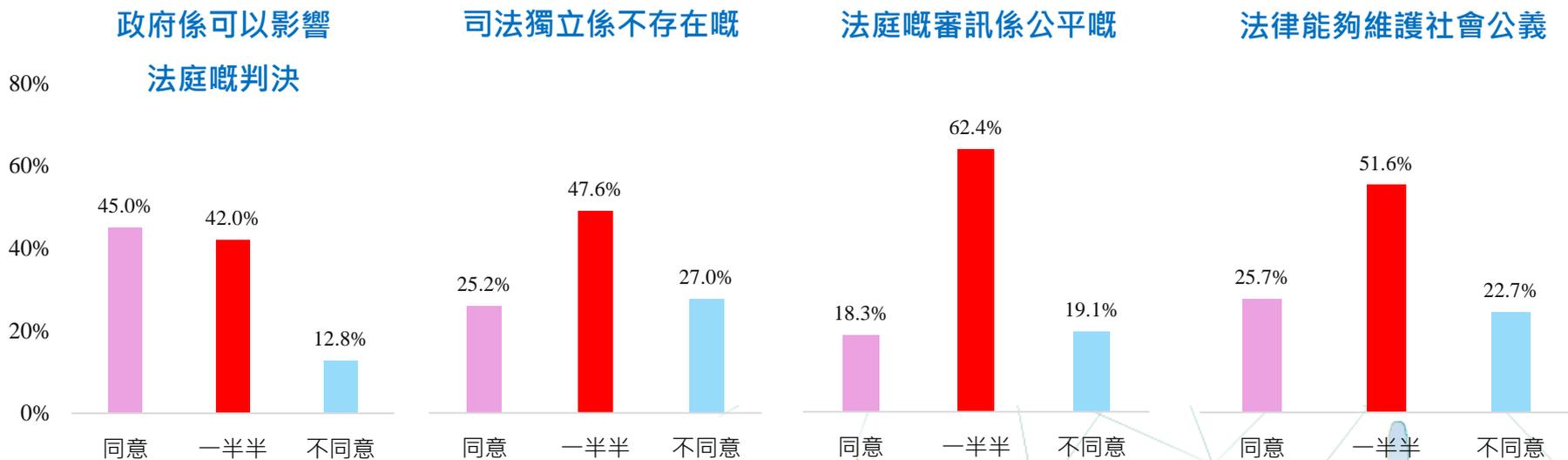
2 / 連串社會事件對個人看法治的影響



受訪青年對目前他們所置身香港社會法治狀況評價有相當保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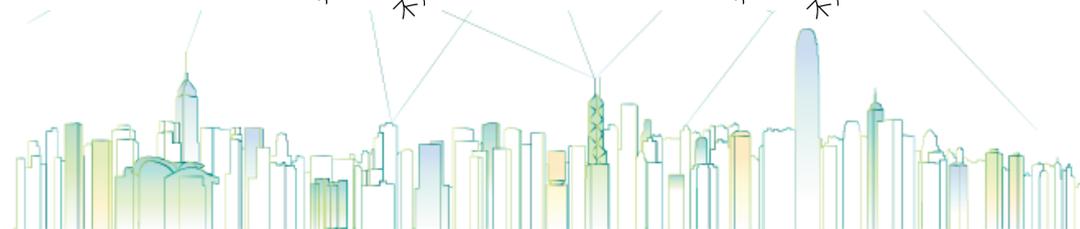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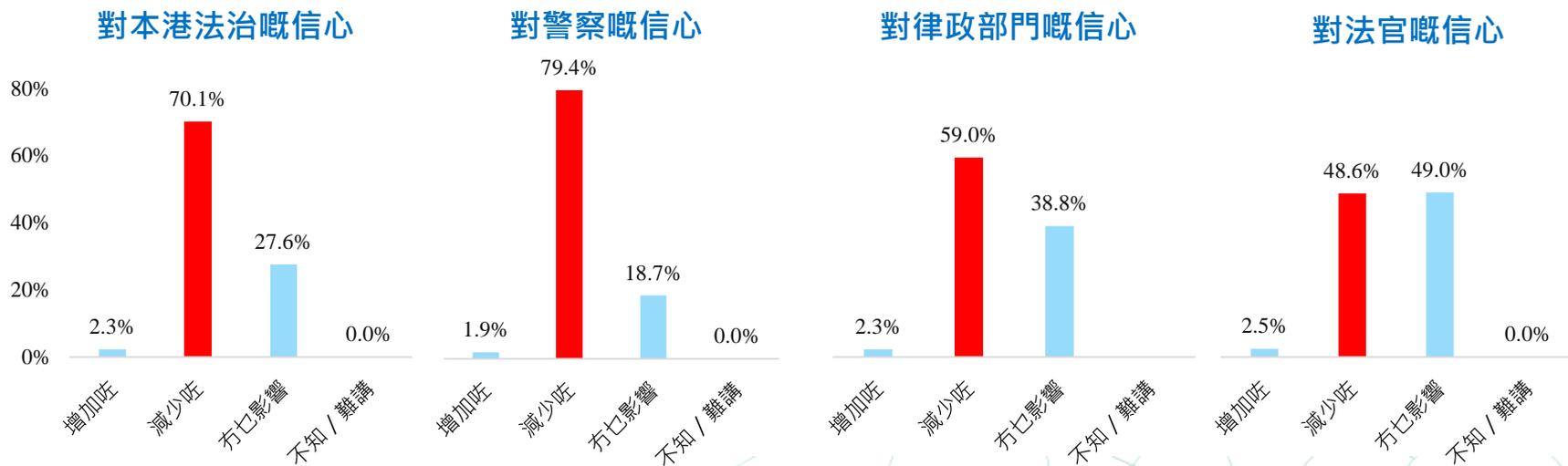
就目前香港社會嘅情況，你有幾同意以下嘅說法？

N=529



有相當比率受訪青年表示，於社會事件後，他們對本港法治、警察、律政部門，以及法官的信心有所減弱。

本港過去兩年經歷連串社會事件後，你個人響以下幾方面嘅情況，係增加左、減少左，定冇乜影響？ N=5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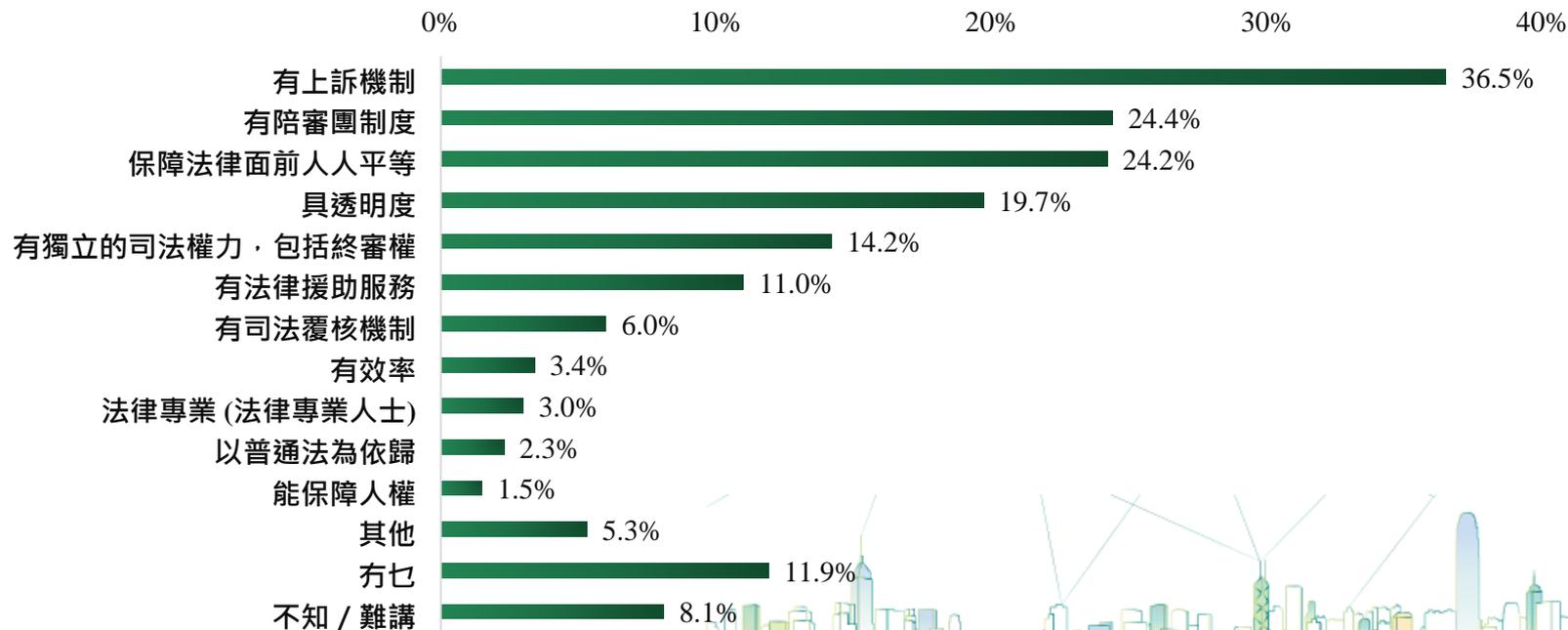
3/ 優勢、隱憂、挑戰、出路



較多受訪青年表示欣賞本港法律制度設有上訴機制；其次是有陪審團制度，以及保障法律面對人人平等。

你最欣賞香港法律制度邊啲方面？(不讀選項) (最多三項)

N=529



* 此題為「可選多項」題目，所列數據為選擇該項答案的次數佔總答題數字之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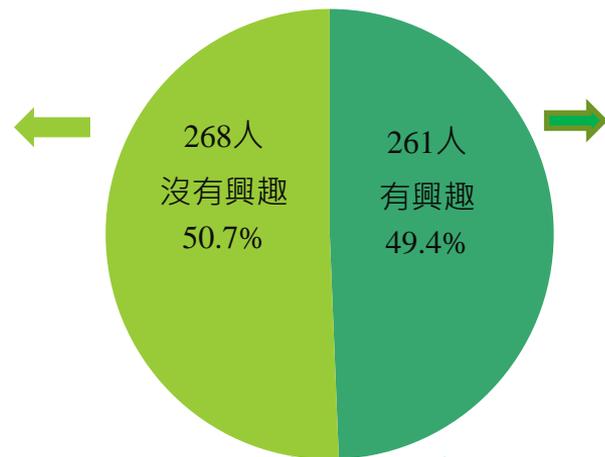
約五成受訪青年對提升自己的法律知識感到有興趣； 表示不感興趣者同樣約佔五成。

你對提升自己嘅法律知識，興趣有幾大？

N=529

沒有興趣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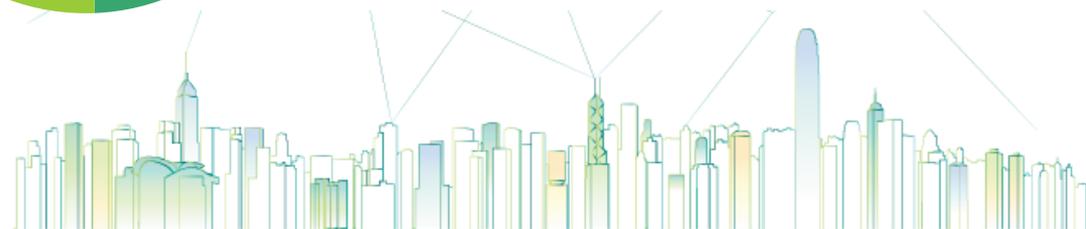
- 40.3% 對自己無幫助 / 無需要
 - 23.1% 無時間
 - 13.1% 在目前社會環境下沒有用處
- n=268 (不讀選項)(只選一項)



認為最能提升法律知識的形式：

(首三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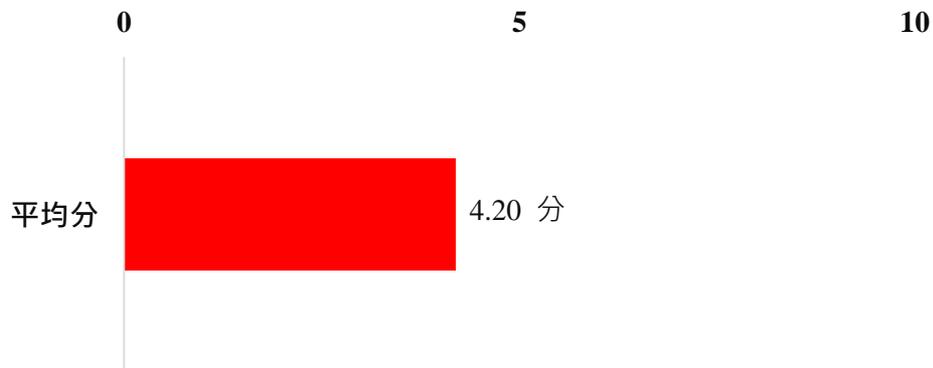
- 47.9% 自己搵資料
 - 43.7% 到法庭旁聽
 - 38.3% 參加講座
- n=261 (讀選項)(最多三項)



受訪青年認為特區政府推廣法治教育的表現，平均分為4.20分，低於調查所設定5分的合格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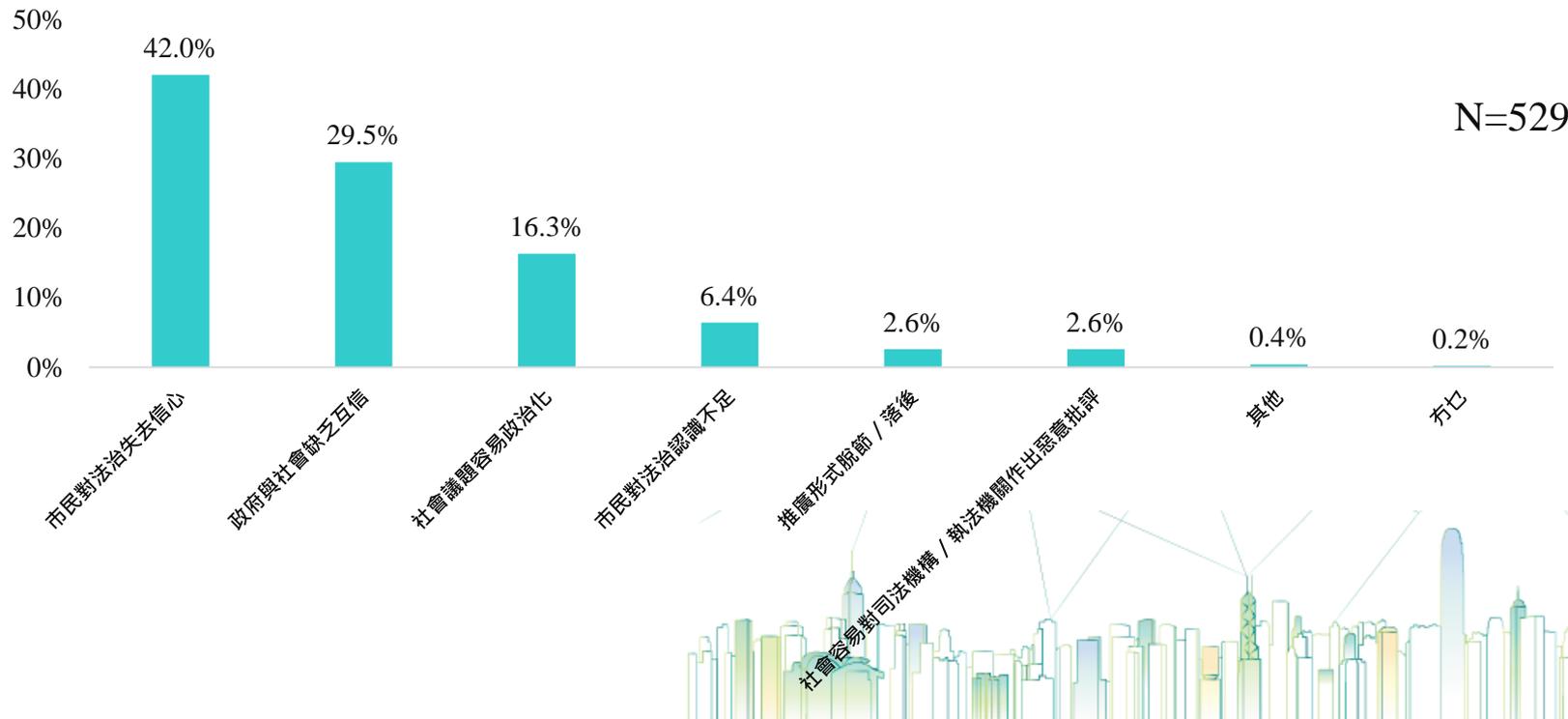
你對特區政府推廣法治教育嘅表現，俾幾多分？
(0-10，0=非常差；10=非常好；5=合格)

N=529



四成二受訪青年認為，市民對法治失去信心，是本港有效維繫法治最大的挑戰；其次是政府與社會缺乏互信，佔近三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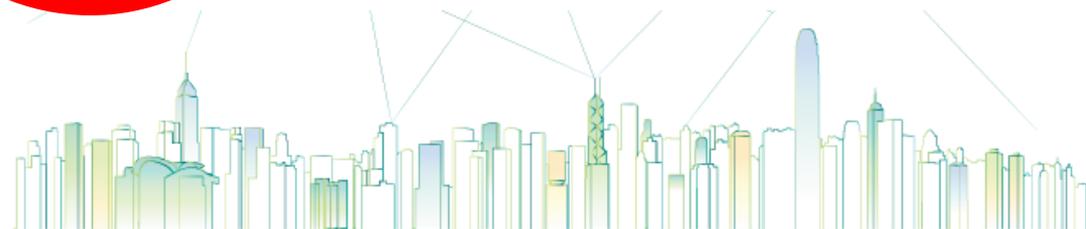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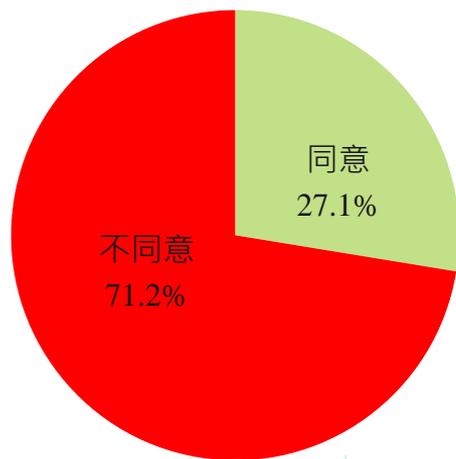
以下邊一項，你認為係香港社會有效維繫法治最大嘅挑戰？(讀選項)(只選一項)



逾七成受訪青年不認為自己信任特區政府

你有幾同意以下嘅說法？「你信任特區政府」

N=529



受訪青年個案： 對法律及法治的取態

法律背後存有更高理念，對本港能夠繼續維護法治有期盼，親身參與有助深化法治學習，對推廣法治有承擔。

「法律是在公平情況下**保障和尊重每個人的權利**，不然，個人的權利得不到保障，亦不能安心生活。」

(個案09/男/20歲/大學生)

「法律最高的追求是達到人人**自律**。」

(個案01/男/20歲/回流大學生)

「香港始終是自己的『家』，當然希望香港過去**的法治精神能夠繼續得到維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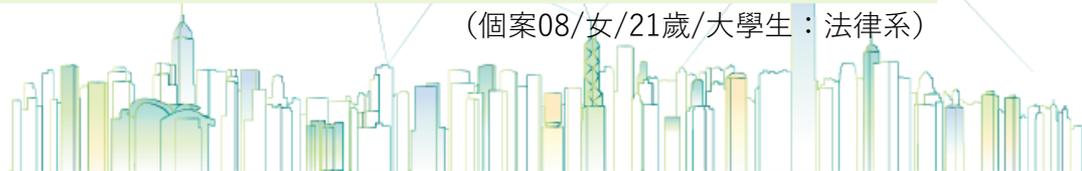
(個案03/女/22歲/回流大學生：法律系)

「曾參與一些由坊間非政府機構舉辦的法治教育工作活動，**形式多樣化……**；當中有些安排具**互動性和體驗式……**，讓參與者對**法庭審訊，乃至法治有更深認識**。」

(個案07/女/19歲/大學生：法律系)

「自己曾有帶組經驗，帶領中學生一起學習法律……**大學生在當中可以幫到手**。我相信只要青年仍抱信心，**只要社會提供機會，年輕一代定能在當中找到參與的空間**。」

(個案08/女/21歲/大學生：法律系)



受訪青年個案： 對政府當局及相關部門近年有關方面表現的評價

感到相關部門的執法或檢控工作有雙重標準；認為當局解說新法例不清晰。

「在社會事件中，**對執法部門執法的專業性信心有動搖**，……當牽涉不同政治立場市民時，我感覺到執法部門有不同的執法方法及態度。」

(個案15/男/17歲/中學生)

「本港近來有新法例推出……以國安法為例……當局有關方面的解說工作，**說不清，說不夠……**。近年一些新法例令人感到有**不確定性**，而政府的**解說表現反令人產生更多憂慮**。」

(個案11/男/33歲/在職)

「……政府當局可以**多加解釋**，以釐清當中的差異，**讓大眾明白多些**，有助減少外界對政府這方面的猜疑，例如認為政府存有雙重標準的觀感。」

(個案11/男/33歲/在職)

「以國安法為例……，當局解說工作做得不好，給外界產生政府常『搬龍門』的感覺……。政府要增加國安法在理解上和執行上的透明度。」

(案13/男/16歲/中學生)

受訪專家和學者意見： 法律的設立

背後意義是保障社會共同利益；法律與社會歷史關係密切；人人守法非常重要。

「法律存在的原意，是為了保障社會成員在共同生活中的一些共同利益……，法律的精神，超於其條文文字……；政府行使權力以制訂和執行政策，當中涉及法律執行和法治實踐；所有政策都須有法律依據……。」

(陳弘毅教授／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鄭陳蘭如基金憲法學講座教授)

「一個社會的歷史是根基，影響著不同層面的發展……若沒有明白根基，就難以理解後來設立某些法例的意義。」

(譚雪欣律師／蛻變計劃副總監)

「不論是較落後或較先進的法律體系……，人人都要遵守當地的法律……；(這)也是『法律面前，人人平等』這項基本原則的體現。」

(范凱傑大律師／青年發展委員會成員)

受訪專家和學者意見： 本港法治教育的挑戰

較忽視法律背後意義的教育工作；缺乏有效解說法例的人才；外界容易忽略判詞理據。

「法律存在有很大意義，因此，清楚向市民解釋為何法律值得遵守的教育工作非常重要……本港法治教育以前容易忽視法律的背後意義、個人義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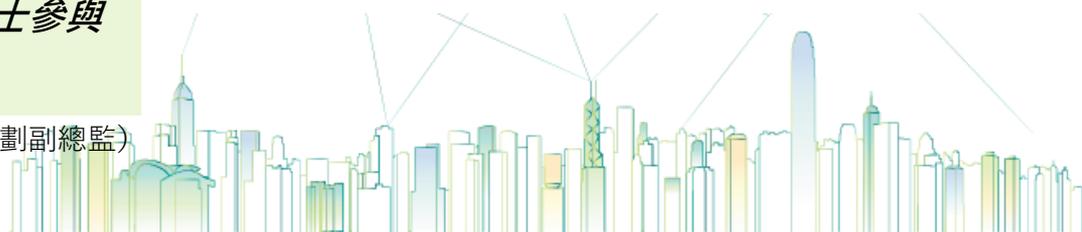
(陳弘毅教授／香港大學法律學院鄭陳蘭如基金憲法學講座教授)

「特區政府缺乏政治人才承擔這(法律)解說角色……政府可考慮邀請民間團體肩負有關方面的解說工作……未來可考慮多由年輕一輩的法律專業人士參與更多法治教育工作。」

(譚雪欣律師／蛻變計劃副總監)

「部分媒體在有關方面的報道欠缺中肯……另一方面，(不少市民)單憑案件的結果來判斷裁決的公正性，繼而進一步以此評價本港法治好壞與否。但這容易忽略當中一些很重要的部分，例如法官判詞中提出的法律理據。」

(范凱傑大律師／青年發展委員會成員)



結果總結

- 政府及社會每一份子，有責任共同創造尊重和維護法治的社會文化。
- 受訪青年對法治看法所呈現的面貌，值得關注。
 - 重視法治觀念，期盼社會法治精神能夠維繫和延續；惟對近年所置身香港社會的法治狀況，評價有保留。
 - 連串社會事件後，不少受訪青年對本港法治等方面信心減弱。
- 本港推廣法治方面有隱憂，包括容易忽略法律背後意義、法例解說不足等。
- 受訪青年對推廣法治有承擔；社會各界應積極提供協助，讓年輕一代這方面的心志能得到發揮。



研究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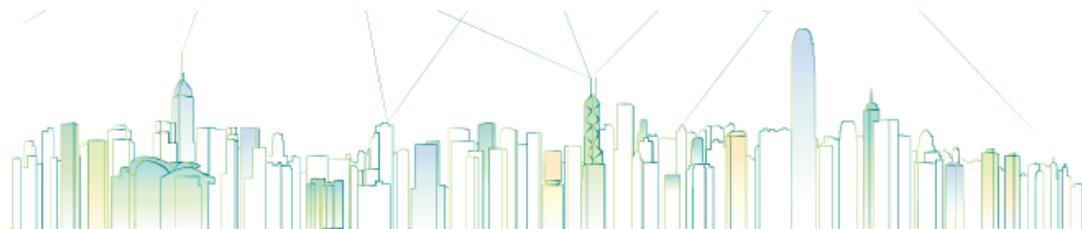
主要建議

循有利促進本港法治的文化和條件，本研究從教育、信心，以及參與方面，作出如下建議：

1 法治教育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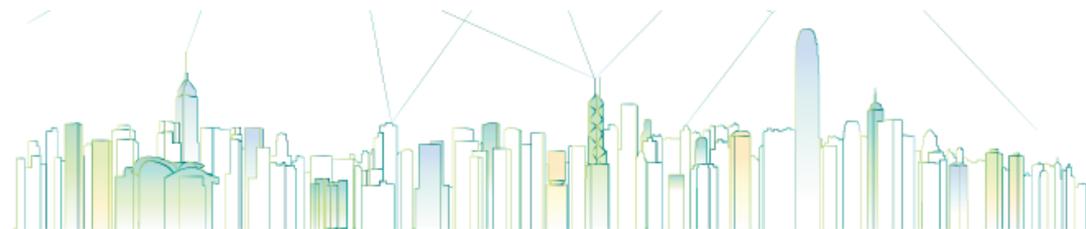
2 信心方面

3 參與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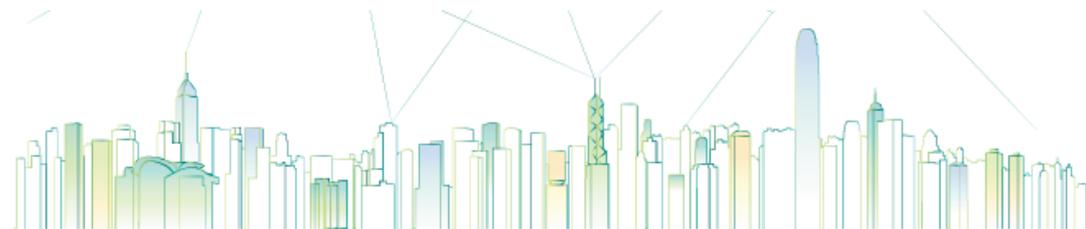
1.1 法治教育方面：增進社會對法律精神的了解

為進一步鞏固法律在社會發揮的影響力，研究建議法治推廣工作不單在於宣傳相關法例的內容，也應增進社會每一份子對法律背後意義的了解和尊重；這方面的說明不容忽視。



1.2 法治教育方面：強化國家《憲法》和《基本法》教育的關連性

研究建議本港未來的公眾法治教育，在內容設計上，加強國家《憲法》和《基本法》教育的關連性，包括從歷史角度，協助市民了解和掌握兩者的關連，協助社會大眾更全面和有系統地對《基本法》歷史背景、其憲制地位、立法依據和效力來源等有充分掌握。



2.1 信心方面：加強政府當局法例解說的部署工作

研究建議政府當局加強法例解說的部署工作，透過事前諮詢、評估當中會遇到的阻力、安排合適人選協助推廣、思考不同媒體發放有關信息的效果，以及就公眾有可能出現的擔憂等，作出充分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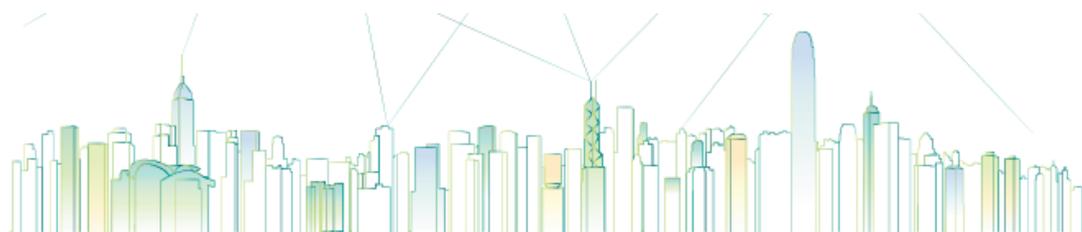
此舉相信有助爭取社會對新推出法律的最大支持，另一方面減少市民對相關法例不必要的猜疑。



2.2 信心方面：提升本港庭審理據及律政檢控標準的透明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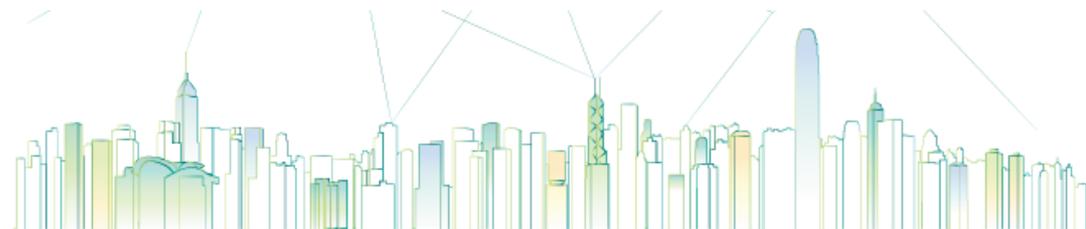
研究建議有關當局積極考慮：

- (1) 於裁判法院處理的案件，有關判案書、裁決理由及判刑理由，也能够在司法機構網頁內供市民查閱。
- (2) 對於一些可能引起廣泛公眾關注的檢控工作，律政部門於決定作出檢控或不檢控，應主動向公眾說明當中原因和考量。
- (3) 擴大各級法院庭審直播範圍至法庭延伸部分之外，讓公眾在其他地方，也能掌握庭審最新情況。



3. 參與方面：開拓更多青年法治文化培訓的機會

研究建議專業團體及非政府組織等，開拓更多的培訓機會，讓青年能夠透過不同的學習形式，一方面豐富他們的法治知識，另一方面讓有志青年有更好的裝備，進一步擔當青年影響青年的積極角色。



香港青年協會 青年研究中心

yrc.hkfyg.org.hk

facebook.com/hkfygyrc



接收「青年創研庫」e-news 登記

shorturl.at/iDEL1



謝謝！